

甘肃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改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在未来一定时间是否能披露股改方案存在不确定性, 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目前公司非流通股股东股改动议情况

由于尚未解决大股东占用本公司资金问题, 目前没有非流通股股东提出股改动议。

二、公司股改保荐机构情况

公司截止目前为止, 尚未聘请股改保荐机构。

三、公司董事会拟采取的措施

甘肃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原与鸿荣源置业集团(深圳)有限公司签署的关于深圳兰光电子集团有限公司重组的一揽子协议, 由于鸿荣源置业集团(深圳)有限公司单方面的终止行为而造成重组计划无法实施。公司董事会将督促大股东及相关部门继续努力寻求新的重组方对公司进行重组, 并一揽子解决大股东占用、股权分置改革等相关问题。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对股改

工作的最新进程及时予以公告。

四、保密义务及董事责任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并已明确告知相关当事人，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第七条等的规定履行保密义务。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将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及时披露股改相关事项。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已知《刑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对未按规定披露信息、内幕交易等的罚则。

特此公告。

甘肃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一月五日